



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前稱深圳中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61)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附註1) _____ 股內資股／H股*
本人／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作為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登記股東，持有 _____ 股內資股／H股*，
茲委任^(附註3) 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福田區深南中路中航苑航都大廈25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按指示就下列決議案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如無在空格上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將有權酌情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p>「動議：</p> <p>(a) 批准、確認及追認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由(其中包括)上海天馬微電子有限公司(「上海天馬」)、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張江公司」)及上海工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工投集團」)訂立的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據此，工投集團、上海張江公司及上海天馬已有條件同意分別向上海天馬有機發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合營公司」)的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398,000,000元、人民幣199,000,000元及人民幣398,000,000元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上海天馬將工廠廠房的在建工程注入合營公司(包括土地使用權)，而工廠廠房位於上海浦東新區滙慶路及其總佔地面積約為122,750平方米)(「在建工程」)；及</p> <p>(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就其認為實施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以在建工程作出注資)及／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適當或權宜而作出一切進一步行動及事宜、磋商、批准、同意、簽署、簡簽、追認及／或簽立進一步文件，並採取一切措施。」</p>		

日期：二零一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上述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如欲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在所提供空格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之一名或多名人士之姓名及地址。如未填上有關資料，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代表。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人士作其代表。受委之一名或多名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修改，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方為有效。
- 注意： 閣下如欲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如欲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無作出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受委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表決。除召開該大會之通告載列之決議案外， 閣下之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適當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屬公司，則必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書面授權人親筆簽署。
- 受委代表須由委任人或其授權人簽署之委任書予以委任。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人之授權人簽署，則該授權人之委任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核實。已經由公證人核實之委任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連同已填妥之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或進行表決之指定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法定地址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福田區深南中路中航苑航都大廈25樓(就本公司內資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
- 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均可親自或經由受委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就該等股份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表決者；惟如有一名以上之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自或經由受委代表出席該大會，則只有於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之人士，方有權就該等股份表決。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 閣下出席大會，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撤銷。

* 刪去不適用者